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4009

单位名称：乐亭县殡仪馆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事业编 15 名，其中馆长 1 名，副馆长 2 名。负责全县遗体接运、存放、火化，搞好殡葬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殡仪馆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2022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51.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510.33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0.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2.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66.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2.15	结余分配	59	97.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64.43	总计	62	1164.4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营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2.28	651.95			510.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5.53	615.20			510.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9	52.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	13.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	9.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1	1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0	9.90					
20810	社会福利	1,073.44	563.11			510.33		
2081004	殡葬	1,073.44	563.11			51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0	24.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0	24.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4	8.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7	1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12.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5	12.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6.89	651.95	2.15		41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0.15	615.20	2.15		412.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9	52.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	13.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	9.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1	1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0	9.90				
20810	社会福利	978.06	563.11	2.15		412.80	
2081004	殡葬	978.06	563.11	2.15		41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0	24.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0	24.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4	8.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7	1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12.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5	12.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51.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1.2	65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4	2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35	12.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1.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51.95	651.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51.95	总计	64	651.95	651.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51.95	651.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20	615.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09	52.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1	13.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36	9.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1	19.8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0	9.90	
20810	社会福利	563.11	563.11	
2081004	殡葬	563.11	563.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0	24.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0	24.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54	8.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87	15.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5	12.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5	12.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5	1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8.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0.72	30201	办公费	5.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93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5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8.43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1	30206	电费	31.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0	30207	邮电费	3.8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4	30208	取暖费	33.7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8.1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1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5.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6.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97.6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9			
人员经费合计		302.97	公用经费合计					348.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乐亭县殡仪馆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64.43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08.34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火化人数较 2021 年度增加，因此收入增加，运营费用同时也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162.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1.95 万元，占 56.1%；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510.33 万元，占 43.9%；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66.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1.95 万元，占 61.1%；项目支出 2.15 万元，占 0.2%；经营支出 412.8 万元，占 38.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1.9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22.99 万元，增长 23.3%，主要是火化人数增加，殡葬减免费项目拨款增多及非税收入也增多；本年支出 651.95 万元，增加 118.2 万元，增长 22.1%，主要是 2022 年度火化人数比 2021 年度火化人数增加，从而运营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1.95 万元，比上年增

加 122.99 万元，增长 23.3%，主要是火化人数增加，殡葬减免费项目拨款增多及非税收入也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5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51.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火化人数增加，殡葬减免费项目拨款增多及非税收入也增多；本年支出 65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51.9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 2022 年度火化人数比 2021 年度火化人数增加，从而运营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51.95 万元，主要是火化人数增加，殡葬减免费项目拨款增多及非税收入也增多；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3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51.95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度火化人数比 2021 年度火化人数增加，从而运营费用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与年

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51.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15.2万元，用于单位人员工资及公用费用支出，占94.4%；卫生健康支出24.4万元，用于人员医疗保险费用支出，占3.7%；住房保障（类）支出12.35万元，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占1.9%。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存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即公开06表不为空，如为空此部分可忽略）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1.9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2.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348.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

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较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较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较上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 2021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决

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比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8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2.9%。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殡葬减免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殡葬减免项目委托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绩效评价，审视是否根据政策要求对所有符合殡葬减免对象按照要求进行全部减免，以此实现更好的项目绩效的实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殡葬减免项目这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殡葬减免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殡葬减免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0 万元，执行数为 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符合条件人员的殡葬减免政策，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减轻人民群众殡葬消费压力，促进社会文明和谐进步。未

发现问题。

(2) 殡葬减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为了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减轻人民群众殡葬消费压力，促进社会文明和谐进步，按照《唐山市民政局关于实行全民普惠政策的通知》精神，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决定于2021年1月1日起，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用。

减免对象为：具有乐亭县户籍的城乡居民、公安机关认定的刑事案件死亡人员及无法辨认身份的无名尸体、出生后尚未登记户口的婴儿、驻乐部队现役军人。

免除项目是遗体基本殡葬服务项目费用(1040元/每具遗体)包括：普通火化设备遗体火化费250元；普通殡葬专用车接运费300元；三天以内(含三天)的遗体冷藏费120元；三年骨灰寄存费120元；车辆、遗体消毒费50元；一个普通骨灰盒200元。由乐亭县殡仪馆一次性予以免除。

通过殡葬减免政策的实施，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减轻人民群众殡葬消费压力，促进社会文明和谐进步。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殡葬减免费						
主管部门		乐亭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殡仪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	280	28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符合条件人员的殡葬减免政策，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减轻人民群众殡葬消费压力，促进社会文明和谐进步。				完成每位符合条件的人员殡葬减免。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服务人群数量	4000	4210	10	10	死亡人数不可控
			指标 2：					
		质量指标	指标 1：减免金额	280 万	280 万	20	20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及时性	及时办 理	及时办 理	10	10	无偏差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符合标准按照每人 820 元	820 元/ 人	820 元/ 人	10	10	无偏差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降低群众殡葬消费	有效降 低	有效降 低	10	10	无偏差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降低群众殡葬消费 820 元/人	820 元/人	820 元/人	10	10	无偏差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 年	1 年	10	10	无偏差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丧属满意度	90%以上	90%以上	20	20	无偏差
		指标 2:					
总分					100	100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评价实施,殡葬减免政策项目绩效落实情况开展符合要求,科学合理。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